

成都2007年会计职称考试报名：11月6日至21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8/2021\\_2022\\_\\_E6\\_88\\_90\\_E9\\_83\\_BD2007\\_c43\\_6850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8/2021_2022__E6_88_90_E9_83_BD2007_c43_68505.htm)

各区（市）县人事（人事劳动）局、市级有关部门，中央及外地驻蓉单位、各大厂大学人事处（科）：根据全国会计考办《关于印发2007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会考[2006]45号）和省会考办《关于2007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川会考办函[2006]15号）的要求，受市职改办委托，为做好2007年全国会计专业资格考试报名及考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、考试时间报名时间：2006年11月6日至21日。准考证领取时间：2007年4月25日至5月10日（逾期未领者，视为自动放弃）。  
考试级别考试时间考试科目初级2007年5月19日上午9:00-11:30经济法基础下午2:00-5:00初级会计实务中级2007年5月19日上午9:00-11:30财务管理下午2:00-4:30经济法2007年5月20日上午9:00-12:00中级会计实务二、考试级别和考试科目初级：经济法基础、初级会计实务 参加考试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。方可获得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证书。中级：财务管理、经济法、中级会计实务 考试以两年为一个周期，参加考试人员必须在连续的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。方可获得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证书。三、报名条件 按财政部、人事部联合印发的《及其实施办法》（财会[2000]11号）及有关文件的规定执行。对符合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》中相应级别报名条件的香港、澳门居民，可按照财政部、人事部《关于调整会计专

业技术资格考试科目及有关规定的通知》（财办会[2004]25号）（附件一）有关要求，也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